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25-015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涉诉(仲裁)案件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再审裁定结果。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垦麦芽公司")为原告。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系龙垦麦芽公司申请再审的裁定结果,龙垦麦芽公司胜诉。龙垦麦芽公司将继续依法维护合法权益,依据再审裁定申请账户解封及执行回转。最终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龙垦麦芽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5)苏民再96号《民事裁定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发布了《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披露了龙垦麦芽公司向位于江苏省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案号为(2021)苏0312民初6813号,涉案金额2,331.97万元人民币。(公告编号:2021-023)

龙垦麦芽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收到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苏0312民初6813号《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龙垦麦芽公司败诉。(公告编号:2021-047)

龙垦麦芽公司依法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于2022年6月6日开庭。(公告编号:2022-026)

龙垦麦芽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收到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2)苏03民终2557号《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龙垦麦芽公司败诉。(公告编号:2022-027)

龙垦麦芽公司不服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苏03民终2557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审查。(公告编号:2023-002)

二、本次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龙垦麦芽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2025)苏民再9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一)撤销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苏03民终2557号民事判决和徐州市铜山区人民法院(2021)苏0312民初6813号民事判决;

(二)驳回北大荒龙垦麦芽有限公司的起诉。

一审案件受理费80元,二审案件受理费158,819.5元,依法予以退还。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系龙垦麦芽公司申请再审的裁定结果,龙垦麦芽公司胜诉。龙垦麦芽公司将继续依法维护合法权益,依据再审裁定申请账户解封及执行回转。现暂时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最终影响金额及会计处理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62 证券简称:悦心健康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方案进展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元/股(含)。按回购价格上限5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的数量区间约为120万股至2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区间约为0.13%至0.22%,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8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上述议案尚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贷款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公司近日收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出具的《承诺函》,同意为公司提供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专项贷款融资支持。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贷款额度:最高人民币900万元且不超过回购公告中公司回购金额的90%;

3、贷款期限:3年;

4、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5、承诺函有效期:截止到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署融资合同之日起失效。

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5修订)第八条规定的条件,且不是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并符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按照上述通知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取得《承诺函》可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出具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97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实际情况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640,9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9%,最高成交价为21.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82元/股,支付金额为140,615,849.41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拟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注销3,76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合计2,399.451万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注销完成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歌尔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5-024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3月28日,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4月18日(周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包文东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杨元杰先生,独立董事方自维先生、龙超先生、黄松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金洪国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15:00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5-023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通知,获悉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190万股本公司股票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是	1,900,000	2.12%	0.29%	否	否	2025年4月10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1,900,000	2.12%	0.29%	--	--	--	--	--	--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股权)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079,168	6.29%	14,000,000	14,000,000	34.08%	2.14%	0	0	0	0
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89,579,232	13.72%	41,500,000	43,400,000	48.45%	6.65%	0	0	0	0
合计	130,658,400	20.01%	55,500,000	57,400,000	43.93%	8.79%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东兴集团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临沧飞翔、东兴集团股票质押主要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自身生产经营,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临沧飞翔、东兴集团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24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在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通知了全体董事,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志远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25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在公司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通知了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原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26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于2024年11月1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程序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同时经公司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如下:

提名廖志远先生、吴锭辉先生、洪善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2、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同时经公司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现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如下:

提名王婉君女士、马涛先生、曹元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已按照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审核通过。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同意提名田原女士、涂广伟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工会委员会推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本次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附件: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

附件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廖志远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大成国联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南昌远启沐格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9月任公司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吴锭辉先生,1965年生,中国国籍,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拥有香港永久性居留身份,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 EMBA,汕头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曾荣获"2009-2010年度中国玩具行业杰出企业家"的称号。曾任职于汕头市郊区艺华塑胶工模厂、汕头经济特区奋成实业公司、汕头市金星集团公司、福建省斯兰(集团)公司、斯兰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海信贸易(香港)有限公司;2001年8月至2008年3月任福建省诏安邦领乳业有限公司(福建省邦领食品有限公司前身)董事;2008年10月至2012年9月任邦宝集团有限公司(已注销)董事;2009年12月至2011年12月任福建斯兰商贸有限公司董事;2000年10月至今任邦领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洪善建先生,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广西恒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清大知好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科宏一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副董事长。

附件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婉君女士,195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6月至2000年5月历任江苏省南通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2000年5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党委副书记;2012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上海浦东物流云计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2022年9月历任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马涛先生,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哲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曾任河北师范大学讲师;同济大学副教授、教授;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鲁商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巨匠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月28日至今担任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曹元坤先生,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获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管理学博士学位,2002年晋升为管理学教授,2006年起被聘任为管理理论与企业管理专业(2006-2011)、企业管理专业(2011-)博士生导师。先后任职江西财经大学当代财经杂志社常务副社长和全国核心刊物《当代财经》及《江西财经大学学报》的常务副主编、江西财经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院院长、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经济发展研究院院长等。1999年7月至2000年8月曾作为中组部、团中央首届"博士服务团"成员赴江西省南康市任职副市长一年,并被南康市人民政府授予"南康市荣誉市民"称号。曾担任国家科技部和财政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项目评估专家、江西省政策研究室经济政策特约研究员、南昌市第十三届及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和财经委委员等。现为江西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江西财经大学产业集群与企业发展研究中心及工商管理学院教授、江西省国资委驻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22年4月至今任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华农恒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田原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获中级会计师资格、审计专业技术资格。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涂广伟先生,198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至2022年1月历任温州永强垃圾焚烧发电厂集控运行人员、中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档案中心负责人。2022年2月至今任内蒙古沐邦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部负责人。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8日

至2025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廖志远	√
1.02	吴锭辉	√
1.03	洪善建	√
2.00	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王婉君	√
2.02	马涛	√
2.03	曹元坤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田原	√
3.02	涂广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98	沐邦高科	2025/4/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三)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4月25日17:0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四)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登记时间:2025年4月25日9: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九江街1099号6楼

联系人:段本利

电话:0791-83860220

传真:0791-83860220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01	廖志远	
1.02	吴锭辉	
1.03	洪善建	
2.00	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	王婉君	
2.02	马涛	
2.03	曹元坤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田原	
3.02	涂广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002842 股票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5-033

债券代码:128072 债券简称:翔鹭转债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翔鹭转债"赎回实施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截至 2025年4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翔鹭转债",将按照 101.64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因目前"翔鹭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翔鹭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

2、最后转股日:2025 年4月16日

2025年4月16日是"翔鹭转债"的最后一个转股日。2025年4月16日收市以前,持有"翔鹭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5年4月16日收市以后,未实施转股的"翔鹭转债"将停止转股。

3、截至 2025年4月11日下午收市后,距离"翔鹭转债"赎回日(2025年4月17日)仅剩3个交易日可进行转股。

4、公司提醒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公告内容,关注相关风险,谨慎交易"翔鹭转债"。

特别提示:

1、"翔鹭转债"赎回价格:101.64元/张(含当期息税,当期年利率为 2.5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2、可转债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 年 3 月19日

3、可转债赎回登记日:2025 年 4 月16日

4、可转债赎回日:2025 年 4 月17日

5、可转债停止交易日:2025 年 4 月14日

6、可转债停止转股日:2025 年 4 月17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2025 年 4 月22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 年 4 月 24日

9、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Z鹭转债

10、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1、根据安排,截至 2025 年 4 月16日(可转债赎回登记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翔鹭转债",将按照101.64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特提醒"翔鹭转债"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翔鹭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债券持有人持有的"翔鹭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翔鹭转债"的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自2025年2月21日至2025年3月19日,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人民币5.73元/股)的130%(含130%,即人民币7.45元/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触发了"翔鹭转